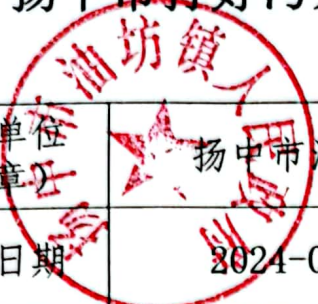


扬中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交办件整改计划表

承办单位 (盖章)	 扬中市油坊镇		协办单位	
交办日期	2024-03-05	交办件编号	(2024) 3 号	
交办内容	根据省“263”热线举报转办，扬中市油坊镇鸣凤村思建畜牧养殖场，私人借政府搞菜篮子工程名义在 2023 年 4 月份建了一个养猪场大概 100 多亩，离周围居民区只有 100 多米，建了大型的 100 个排风扇，没有处理直接排放到空气里，异味扰民，严重影响老百姓正常生活。			
整改方案 上报日期	2024-3-5	整改方案明 确完成时限	2024-4-30	
整改方案 计划安排	1. 即刻起加强猪舍卫生管理做好猪粪清理工作；对猪圈内的生猪及时转栏分栏，降低圈内养殖密度；对圈内加喷猪场专用除臭液，对贮粪池投放除臭菌，做好贮粪池和粪污处理区的管理。 2. 3 月 10 日前，完成对除臭设备的维修，并安排专人负责，确保正常运行。 3. 3 月 18 号前，减少猪场养殖数量，大幅度减少圈内育肥猪，保育猪，减少能繁母猪养殖量。 4. 做好猪场环境卫生加强园林绿化。 在 3、4 月份，完成在猪场周边开展植树绿化，建防护林，全面做好猪场的环境卫生治理工作。			
整改项目 负责人			整改 分管领导	
备 注				

